

##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周庆艳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周庆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细内容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

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